

证券代码：836477

证券简称：元延医药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元延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477	元延医药	2026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程旭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治理情况进行了总结，对 2026 年工作提出了重点要求，对存在问题进行了分析。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1）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30时至10：00时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景盛南四街17号109号楼A栋 联系人：彭毅 电话：010-59771929 传真：010-59771923 邮政编码：101102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元延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北京元延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元延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